
股息政策

本基金擬自下文所述的首筆股息起按季度派發股息，派息期分別為每年3月31日、6月30日、9月30日及12月31日止。股息主要源自本基金投資所產生的可分派淨收入；在較少見的情況下（例如在[編纂]尚未全數運用前的初始啟動期），則可能動用本基金的資本。據估計，本基金將於[編纂]後六個月內動用約50%的[編纂]，並於[編纂]後九個月內動用75%至100%的[編纂]。

於首個財政年度，本基金擬將每股年度股息定為[編纂]港元，並按季度派發。首筆股息將涵蓋自[編纂]至2027年[編纂]止的期間。正向股息派發並不代表正向投資回報，[編纂]可能蒙受投資損失。

基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將於公佈本基金的年度及中期業績後每半年審閱本基金的分派政策，並會考慮本基金投資組合的表現、本基金的前景、本基金的費用及開支、任何槓桿影響，以及本基金的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需求。本基金分派政策可予修訂，最新分派政策將載於本基金網站、產品資料概要內及／或法律法規所要求的其他方式。

上述目標股息不應被視為本基金於任何期間的預期未來表現或業績的指標，亦不構成盈利預測。僅擬為目標，概不保證能或將會實現目標。其不應被視為本基金預期或實際回報的指標。本基金支付目標股息的能力可能受到各種因素的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本基金能否在預定投資時限內運用[編纂]、利率、匯率及本基金投資地區之其他市場狀況的重大變動、資產估值與流動性的波動、借款人違約或債務回收延遲，以及可能影響投資回報的適用法律法規或稅項變更，上述因素均可能超出本基金及投資經理之控制範圍。因此，潛在[編纂]不應在決定是否[編纂]本基金時，過度倚賴目標股息。

本基金可酌情從資本中支付股息。本基金亦可酌情從總收益支付股息，同時收取全部或部分基金費用及開支充入本基金資本或以本基金資本支付全部或部分基金費用及開支，導致用於支付股息的可供分派收入增加，因此，本基金可能會實際從資本中支付股息。從資本中或實質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即代表於返還或贖回股東部分原始投資或原始投資所產生的任何資本收益。任何該等股息均可能導致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並減少可用於未來投資的資本。有關從本基金資本中派發股息所涉及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股息可能從本基金資本中支付，或者實際上是從本基金資本中支付」一節。

股息政策

滾動12個月期間的股份應付股息的組成(即已付股息金額及從以下各項中支付股息的百分比：(i)可分派收入淨額；及(ii)資本)(如有)，可應要求向投資經理索取，亦將於本基金網站www.gawcapitalrepd.com (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公佈。